



东方IC供图

■本报实习生 谢晓侠
本报记者 陈华

一项原本是司法鉴定领域内的技术——亲子鉴定，正在走进普通人的生活。数据显示，安徽省申请亲子鉴定数量逐年上升，平均每年增速20%以上，今年前三季度亲子鉴定总数更是高达2162件，相当于去年全年的总量。

不过，与红火的市场相比，亲子鉴定的管理规范却相对滞后。市场上的鉴定机构良莠不齐、鱼目混珠。一些几乎没有门槛的鉴定机构，给鉴定者带来的常常是无尽的失望和痛苦。

给钱就能做鉴定？

合肥市有不少亲子鉴定机构打着“某某司法鉴定所安徽办事处”或者“某某司法鉴定所安徽办事处”的牌子，记者调查发现，一些这样的机构在亲子鉴定过程中基本“零门槛”。

一家总部注册在四川的司法鉴定所在合肥市某CBD开办了一家“安徽业务处”。11月29日，记者调查发现，这个业务处，实际上只有一间办公室，两名工作人员，并无基本的采血室和实验室。

问起如何鉴定，工作人员说：“在我们这里做亲子鉴定可以省去很多程序，价钱也比别的机构便宜。客户即使不到场，材料不齐全也可以做。”

客户甚至可以在“司法鉴定中介机构”或“亲子鉴定机构”的鉴定过程中申请匿名鉴定，或邮寄样品且不需要提供任何身份证明以及鉴定对象之间的关系证明材料。

“客户既然不想透露身份，我们也不能强求。我们只能保证针对客户送来的样本的检验是符合程序的，对样本的主体是谁、样本对象之间的关系不负责。”工作人员说。

据介绍，这家“安徽业务处”是四川某司法鉴定所在安徽设立的营业点，由总部公司授权。“安徽业务处”目前已在工商局注册登记，领取了营业执照，主要工作是对客户信息进行登记、采样。不过，关键环节的样本检测、鉴定报告书均由总部负责出具。

据了解，按司法部有关规定，司法鉴定机构在外地设立分支机构必须经过当地省一级司法部门批准。

记者从安徽省司法厅司法鉴定管理处获悉，目前安徽无一家“司法鉴定中介机构”在省司法厅登记注册，即目前存在的“司法鉴定中介机构”无一家具有司法鉴定资格。

除了这些冠以“司法”名义的中介机构，一些打着“权威”、“某某中心”旗号的“亲子鉴定机构”大多也不具备司法鉴定资格。市场上存在的不少“亲子鉴定机构”及医院内部的亲子鉴定行为，被定义为医学层面上的鉴定，出具的鉴定报告只是“亲子鉴定书”，并非司法鉴定报告。

市场火了 管理弱了 人情淡了

亲子鉴定 给钱就能做？

记者还了解到，从鉴定方法上来看，司法亲子鉴定受理程序相对严谨，被鉴定人必须亲自到机构办理真实有效的身份信息，核查本人真实有效的身份证件，签订《风险告知书》、《委托书》，现场拍照存档，由专业司法鉴定人员采集样本。这样出具的司法鉴定报告书才具有法律效力，才更为可信。

挂块牌子就是鉴定机构？

近日，网上曝出“合肥XX生物亲子鉴定中心”打着最权威亲子鉴定中心的幌子，骗取客户财产，捏造鉴定结果。不过，由于该鉴定中心并没有在司法或工商部门注册，一时之间陷入无人查处的尴尬局面。

据了解，不少“司法鉴定中介机构”都存在暗中采集客户信息，将样本邮寄到总部检测，由司法鉴定所出具“司法鉴定报告书”的现象。

在这个过程中，虽然“中介机构”的行为是违规的，但只要鉴定过程符合《司法鉴定程序通则》、《操作规范》、《司法鉴定文书规范》，出具的“司法鉴定报告书”仍然属于有效。而对于“中介机构”的违规行为，鉴定者多数选择隐瞒不报，相关部门就更难查处。

“目前，合肥市司法局并未接到一例类似举报。”合肥市司法局相关负责人说：“我们只有权监管在省司法厅注册的司法鉴定机构，这些鉴定机构统一命名为‘安徽XX司法鉴定中心’，其他的我们管不了也无力管。”

亲子鉴定市场为何乱象丛生？安徽新莱蒂克司法鉴定中心副主任、法医物证部主任尹耕心分析说，一方面，不少人认为亲子鉴定是不光彩的事情，既想知道结果又想隐藏身份。另一方面，“司法鉴定机构”收费相对较高，程序比较繁琐，这就让不少人更愿意找不那么“麻烦”的亲子鉴定机构鉴定。

另外，从鉴定结果的使用目的上来看，如果在诉讼程序中需要做亲子鉴定，一般要求必须是由司法鉴定机构来做。但是，并非所有的亲子鉴定都是用来作为诉讼的证据。很多情况下，亲子鉴定的结果只是用来作为上户口、征地、拆迁补偿等审批过程中的证据。在这个时候，即便是一些不具备司法鉴定资质的亲子鉴定机构，只要他们的鉴定过程和结果符合一些基本的程序，也有可能被相关部门认可。

“这就是为什么一些‘司法鉴定中介机构’能够打着司法鉴定招牌堂而皇之招揽生意的原因。”尹耕心说。

科学利器还是罪恶推手？

在亲子鉴定机构里，一些斗争激烈的家庭闹剧并不鲜见。

11月27日，记者走进安徽新莱蒂克司法鉴定中心。在服务大厅，有几位男士正在排队提交亲子鉴定材料。见到记者到来，他们显得有些警惕。

司法鉴定助理余春晓统计了一天的鉴定总数，截止到下午4点，有6例申请做亲子鉴定，其中怀疑血缘的占2例。

“一些家庭，因为对亲子关系产生怀疑，成员间不和睦，做鉴定时情绪激动，吵吵闹闹是常事。可是，鉴定结果一出来，他们往往变成沉默的人。”余春晓对此见惯不怪。

新莱蒂克司法鉴定中心日前就曝光一条“八旬退休教授与保姆生子”的新闻。经过亲子鉴定，孩子确实是老教授的，但原本和睦的家庭却因此“分崩离析”。对此，该中心副主任尹耕心表示，在现实生活中，老教授的案例只是个案。现在越来越多的亲子鉴定是发生在夫妻婚姻生活之中。有的夫妻把亲子鉴定当成离婚的武器，只要鉴定结果表明孩子非自己亲生，马上就要求离婚。

“虽然在现在的科技水平下，亲子鉴定的准确性很高，但在采样过程、检验过程，一个细节的差别都可能导致结果千差万别。”尹耕心告诫那些欲做亲子鉴定的人，即便排除人为故意因素，亲子鉴定也并非“百分百”准确。

“当一方把亲子鉴定当做离婚的武器，这段婚姻已名不副实。不管最后结果如何，双方都难以继续下去，而受伤最大的是孩子，被怀疑的生命和破碎的家庭，会成为孩子永久性的伤害。”一位亲子鉴定亲历者告诉记者，盲目的冲动，背后拉扯的可能就是家庭生活、伦理道德等各个方面。亲子鉴定的滥用，必将带来家庭关系的不稳定，进而引发诸多社会问题。

《未成年人保护法》规定，“向未成年人出售烟酒，或者没有在显著位置设置不向未成年人出售烟酒标志的，由主管部门责令改正，依法给予行政处罚。”但该法并没有明确行政处罚的具体内容

未成年人禁酒 难止“杯中”依旧

■董妍

2014年12月10日，云南一所职业学院的12名男女同学相约私下拼酒量，因饮酒过量，5名醉酒女生被送到医院抢救，1名14岁女生醉身亡。在北京，很多酒吧都对未成年人开放；在海南，不少商场、餐馆丝毫不顾忌禁止未成年人买酒的规定，中学生聚餐饮酒非常普遍……

早在1999年11月1日开始实施的《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第15条就明确规定：“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和学校应当教育未成年人不得吸烟、酗酒。任何经营场所不得向未成年人出售烟酒。”然而，很多家长在孩子饮酒的问题上采取了默许、纵容的态度，许多商家向未成年人售酒更是“明目张胆”，禁止向未成年人售酒的规定几乎沦为一张空文。

嫩，对各种异物刺激比较敏感，不能过多地承受刺激性物质，明显刺激性的酒精会导致肝功能受损、胃部消化不良。未成年人的神经系统及大脑尚未发育成熟，即使是一次性少量饮酒，当酒精随血液到达大脑后，也容易对大脑细胞、神经系统产生抑制或损害，导致其发育期应得到迅速发展的机能——语言、智力遭到破坏，视力、听力、触觉都不如过去灵敏；还会使注意力分散，记忆力减退，影响学习。

中科院的一项研究结果显示，饮酒青少年中出现行为问题的比例明显高出饮酒的学生，如注意力难以集中高47%，易与人发生争执高98%，易产生自杀倾向高182%，并且与其他孩子相处困难高81%。在酒精的刺激下，人容易变得狂躁、志气不清，加上青少年自我节制能力较差，喝过酒以后容易变得冲动，容易诱发各种事故甚至危及生命，如偷食禁果、与人争斗、抢劫、强奸、擅自驾车等。

正，依法给予行政处罚。”但该法只是禁止商家向未成年人出售烟酒，并没有明确行政处罚的具体内容。根据《酒类流通管理办法》，酒类经营者不得向未成年人销售酒类商品，并应当在经营场所显著位置予以明示。2012年发布的修订办法中进一步明确指出“针对未成年人购买酒，商家在必要时可以要求购买人出示身份证”。但是，该办法在实践中并不能有效阻断酒类商品向未成年人流通的渠道，经营者为追求利益的最大化，根本不履行审查义务，对未成年人购买烟酒不闻不问，从不对购酒者的年龄提出限制。

在我国，目前尚未有禁止未成年人饮酒的专门法律，饮酒的未成年人及其监护人不会承担任何法律法规的处罚措施，绝大部分人也没有意识到未成年人饮酒应当受到法律的惩罚。而在国外，未满法定饮酒年龄饮酒可能会被罚款、吊销驾驶执照或者推迟获得驾照时间、参与社区义务劳动数天等处罚措施。例如美国前总统小布什在任期间，他的女儿詹娜由于违反未成年人不能买酒或饮酒的法律，除被法院判决缴纳51.25美元诉讼费之外，还强制接受8小时的社区劳动和6小时有关喝酒方面的法律学习。

未成年人饮酒危害多

人对酒精的耐受力 and 体质有很大关系，未成年人正处在生长发育阶段，身体各个组织发育不成熟，各个器官尤其是消化系统还很娇

禁而不止成“空文”

《未成年人保护法》规定：“向未成年人出售烟酒，或者没有在显著位置设置不向未成年人出售烟酒标志的，由主管部门责令改



图为广州几个中学生在喝酒。图片来源：广州日报

禁酒应当“零容忍”

保护未成年人不受伤害是国家和社会的责任，因此有必要制定严格的未成年人禁酒规定。一方面严惩违法提供酒水的商家，另一方面针对饮酒的未成年人和其监护人予以严厉惩罚。

对于违反规定者，无论是饮酒的未成年人还是商家都应受到惩罚，饮酒的未成年人应当接受矫治或者特殊教育，对于商家则应罚款、吊销其营业执照。此外，对于在聚会聚餐中向未成年法定饮酒年龄的未成年人提供酒

精饮料并造成其发生事故的人，也应处以罚款或拘留等处罚措施。

值得注意的是，负责监管的执法部门，存在不到位或是执法力度不够的问题。一方面，很少听说有商家因为向未成年人售酒而被处罚，即使被罚，也只是“由商务主管部门或会同有关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情节严重的，处2000元以下罚款。”这样的处罚不痛不痒，难以起到警示作用。为了避免“禁售令”变成一纸空文，执法机关需要加大执法力度，立法机关也应该制定相关配套的处罚措施，如明确主管部门、制定相关处罚的规定等。

这几件“供暖大事”你知道吗？

■胡焕刚

在寒冷的冬季，有集中供暖无疑是既暖身又暖心的事。可享受温暖是需要付出“代价”的，那么供暖费到底是该房主交、单位交还是谁来交？如果暖气停了，暖气费还用交吗？暖气不达标又该如何主张权利？

这几个关于供暖的问题，法官给您细细分析。

供暖费该谁来交？

在法院办理的供暖纠纷案件中，对于缴费主体的认定常常成为焦点问题，归结起来

主要有如下几种情况：

产权房房屋，原则上应由所有权人缴纳供暖费，产权发生过变更的，以变更的时间点确定缴纳供暖费的义务人；

个人承租的公有住房，原则上应由承租人缴纳供暖费，这种情况下公有住房租赁合同中往往也都会对供暖费的缴纳做出明确约定；

尚未取得产权的房屋，原则上由实际权利人承担；

产权人去世后尚未发生继承的房屋，供暖费应该由继承人共同承担，继承人明确表示放弃继承的除外。

另外，单位报销供暖费的情形下，谁是缴费义务人？

一般情况下，单位报销供暖费，并不等于单位直接成为缴费义务人，缴费主体仍为供热用户。从法律关系上看，应该由用户先向供暖单位缴纳供暖费，再持发票向用人单位申请报销。用户既不能以工作单位负担为由不支付供暖费，供暖单位也不能直接向用人单位工作单位主张供暖费。

停暖要缴供暖费吗？

在房屋空置的情况下，供暖设备具备分

户管理条件的，经用户申请供暖单位可以对该用户单独停止供暖。在此种情况下，供暖费是不是就可以不交呢？答案并非如此，在此种情况下，用户仍需要缴纳一定比例的供暖费。

原因在于，热能具有传导性和辐射性，同一空间内，当单个用户停止供暖后，原有供热设施的配备以及运行保障所发生的基本费用并不因单个用户停热而减少。为此，即使单个用户暂停供暖，其还是要向供热单位缴纳一定的供暖费。对于供暖费的比例，双方可以协商确定。

但是需要注意的是，仅仅是房屋空置，并未停暖或用户单方停暖，并不能成为拒缴或减免供暖费的理由。

暖气漏水谁来担责？

暖气的供给需要压力。管道、采暖器老化都可能造成暖气漏水的情况发生，根据发生的原因不同，责任的分担也有不同——

输送暖气的公共管道出现的漏水，造成的损失对该管道负有维护义务的供暖单位或物业公司承担；因用户违规改造导致屋内管道漏水，由用户自行承担；因采暖设备

本身的质量问题引发的漏水，由设备的生产或经销单位承担。

供暖单位与用户之间因漏水事故产生纠纷，并不影响供暖合同权利义务义务的履行，即供暖单位应该继续向用户提供符合标准的供暖服务，用户也应该依约缴纳供暖费。如用户仅以漏水事故未解决为由不同意缴纳供暖费，实践中一般难以获得法院的支持。关于漏水事故造成损失的赔偿问题，用户可以通过协商或诉讼另行解决。

供暖不达标怎么办？

我国各地对供暖温度都有不同的规定，例如北京市要求供暖季起居室和卧室原则上不低于摄氏18度，当用户发现供暖温度不达标时，一般可以采取如下几种途径救济：

首先向供热单位举报，要求供热单位进行检查、维修。根据规定，供暖期间供暖单位应设立24小时服务热线，及时处理并反馈用户提出的问题。

其次，可以向区县供暖办公室或市政管理部门进行投诉、举报。特别是向供热单位反映后未能及时解决或解决不满意的，可以通过行政管理部门予以解决。

最后，如果上述两种方式均不能解决，用户也可以积极收集保存证明供暖服务不达标证据，要求减免供暖费。

如果遇到供暖不达标情况，大家该如何收集证据呢？

正确的做法是，将供暖不达标情况向供暖单位或行政管理部门反映，由供暖单位或行政机关在各方在场的情况下进行现场测温，并由各方当事人对测温记录签字确认。

此外，采暖用户也可以委托具备室温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室温检测具体办法由市政管理行政部门、各地标准化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制定。如北京市2011年就公布了5家具备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用户可以与供暖单位共同委托他们进行检测，也可以单独委托他们进行检测。

需要提示的是，如果供热单位能够举证证明温度不达标并非自身原因，而是用户自行进行设备改造造成的，供暖单位不承担责任。因此，用户在装修房屋、改装供暖设备时应严格遵守相关技术规范，避免因不当改装给生活居住带来不便。

作者单位：北京市朝阳区法院

买卖驾照分 没准被“套牌”

马婷婷

说起买卖驾照分，很多人并不陌生。驾照非法中介隐藏在各交通执法站附近，伺机揽客买分卖分，网上也是各种代办应有尽有。买分人一般是新手和交通运输司机，卖分人则是有本无车的“本本族”和临近年检还没有被扣满上限的驾驶员。

最严交规催生红火“生意”

2013年初，公安部施行了新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道路交通违法行为由过去的38项增加到52项，而且加大了处罚力度。以闯红灯为例，一次就要扣6分，因此，这一新规被称为“史上最严交规”。

根据道路交通安全实施条例规定，在一个周期内记分达到12分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扣留其机动车驾驶证，该机动车驾驶人必须参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学习并考试合格，才予以发还驾驶证；机动车驾驶人在一个记分周期内未达到12分，罚款已经缴纳的，记分予以清除；记分未达到12分，但尚有罚款未缴纳的，记分转入下一周期。

目前，电子眼摄录交通违法行为数只能拍到车型和车牌照，拍不清驾驶员的相貌，难以做到罚当其罪，罚当其事。买分卖分者正是钻了认车不认人的空子。一方面是闲置的分数，一方面是市场的需求。用别人驾驶证的为自己的交通违法行为埋单，既使违法驾驶人避免了重新参加考试的麻烦，又使卖分者从中获利。

买分卖分可能“吃官司”

买分卖分不仅有被查处的风险，还可能卷入诉讼。交通违法行为由他人代扣分的行为一旦查实，中间人、买分人、卖分人均涉嫌触犯治安管理处罚法或行政处罚法，若是多次造成重大损失或使公安机关造成重大失误等严重情节的，可追究刑事责任。

除了具体的处罚外，卖分还存在其他潜在的风险。驾照扣分扣除默认驾照所有人即是交通违法人，有的买分人仅处理了违法记录，没有缴纳罚金和滞纳金，那么这笔费用将转移到卖分人名下；如果买分人还有其他违法行为，如肇事逃逸等，卖分人还可能因此卷入诉讼。

买分卖分还容易泄露个人信息，有被套牌或盗扣分的风险。由于驾驶证号就是身份证号，买分卖分不仅泄露了个人车辆信息，还泄露了身份证信息。非法中介可能会将这些信息二次转卖，卖分人不仅日后会遭受电话骚扰，还可能被套牌。甚至发生过因被他人从驾照中不断盗分导致驾照吊销的案件。

如何根除买分卖分现象

驾驶证买卖交易是一种畸形市场行为，扰乱了正常的交通管理秩序，削弱了交通法规对违法行为的惩戒威力。

如何根除这种现象？不仅需要执法部门加强法律知识的宣传和买卖驾照分风险案例警示，规范违法认定和处罚标准，提高公民的自觉守法意识，也需要完善交通标识，更新电子监控设备，准确采集驾驶人图像等信息，使交通违法行为能够对症下药。

此外，还需要有关部门规范和监督交管部门窗口行为，切断非法中介与窗口人员的利益链条。加大对违法图片的审核力度，有效甄别交通违法行为当事人身份信息，加强对相关办公场所周边的秩序管控，从整治非法中介违法销分等不法行为。

由于目前没有专门的法律法规对买卖驾照分的行为做出明确规定，交管部门只能按照治安管理处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来处理，不利于有效打击此类违法行为。建议立法机关尽快出台相应法律法规，让买卖分行为无空可钻。